

臺南市 106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國小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專業成長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 臺南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品質計畫。
- (三) 臺南市 106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運作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十二年國教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綱要理念與實務宣導。
- (二) 透過召集人教學與社群運作的增能，強化教學輔導機制，帶領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提升教學效能。
- (三) 促進教學經驗交流與資源分享，鼓勵教師落實課堂實踐，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南市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團、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小

四、研習日期：106 年 4 月 26 日 13:30~16:30

五、研習地點：南科管理局一樓演藝廳（臺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22 號）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約 200 人

- (一) 本市各國小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12 班以上學校請派員參加，6 班學校鼓勵參加。）
- (二) 本市綜合活動領域國教輔導團團員。

七、研習內容：

(一) 課程規劃：

時間	內容	主持人/講座	地點
13:20~13:40	報到	輔導員	南科管理局 一樓演藝廳
13:40~13:50	主席致詞 團務分享與政令宣導	召集校長	
13:50~14:40	十二年國教綜合活動領域 課程綱要宣導	外聘講師 (吳美枝老師)	
14:50~16:20	1. 綜合活動課程規劃 2. 教學實例分享		
16:20~16:30	綜合座談	召集校長	

- (二)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4/25 止，請上臺南市教育網路中心學習護照報名。

(開課單位：新市國小，研習代號 197217)。

- (三) 研習時數：參加研習之教師請准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加者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

八、效能擴展：各校領召研習結束返校後，擇一領域會議時間分享。

九、預期效益：

- (一) 領域教師能了解十二年國教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綱要理念及推動重點。
- (二) 增進領域召集人與輔導團對話交流之機會。
- (三) 了解領域召集人現場的實際困境，輔導團提供可供改善的方法。
- (四) 增進領域教師多元教學策略與實施技巧。

十、經費預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專案經費支應。

十一、本計畫聯絡人：臺南市立新市國小邵美雀老師(聯絡電話:5992895#309)。

十二、南科管理局交通資訊：

(一)自行開車：臺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22 號。

(二)搭乘台鐵區間車至台鐵南科站，利用園區免費巡迴巴士至南科管理局。(相關資訊：

<http://www.stsp.gov.tw/web/WEB/Jsp/Page/cindex.jsp?frontTarget=DEFAULT&thisRootID=235>)

